



共青团石河子大学委员会

关于举办石河子大学第十四届校园十佳歌手 大赛的通知

各学院团委、学生会、研究生会，附属单位团委、学生会：

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，团结带领广大团员青年勇做时代弄潮儿，在校园文化活动中唱响永远跟党走青春信念。校团委、文学艺术学院、校学生会、校研究生会决定举办石河子大学第十四届校园十佳歌手大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喜迎二十大、永远跟党走、奋进新征程

二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石河子大学团委

石河子大学文学艺术学院

石河子大学学生会

石河子大学研究生会

承办单位：石河子大学文学艺术学院团委

石河子大学文学艺术学院学生会

石河子大学大学生艺术团

三、活动时间

2022 年 5 月 17 日至 6 月 12 日

四、活动对象

石河子大学所有在校学生

五、比赛流程

（一）初赛（5月24日至5月29日）

赛事主办方根据报名人数确定初赛场数，采用评委打分制，每位参赛选手现场演唱时间为3分钟。首轮赛事中，非专业组前50名、专业组前10名直接进入复赛。

在初赛环节，另设复活赛（5月28日至5月29日）遴选非专业组10名、专业组2名与已晋级选手共同进入复赛。

（二）复赛（6月3日）

进入复赛的选手将通过抽签的方式分组进行比赛，采用评委打分制，每位参赛选手现场演唱时间为3分钟。非专业组前30名、专业组前6名进入半决赛。

（三）半决赛（6月5日）

进入半决赛的选手将通过抽签的方式分组进行比赛，采用评委打分和大众评审团举牌打分制，每位参赛选手现场演唱时间为3分钟。非专业组前15名、专业组前4名进入决赛。另外按照分数排名，第16—19名非专业组选手进入半决赛网络人气投票环节，票数最高的1名选手直接进入决赛。

（四）决赛（6月12日）

决赛环节包括个人演唱（占比40%）、双人单曲对决（占比40%）和线上投票（占比20%）三部分。进入决赛的20名选手将经过线下比赛和线上投票，最终评选出“十佳歌手”、“十优歌手”及各单项奖。

以上赛程及具体事宜，另行通知。

六、奖项设置

大赛设十佳歌手 10 名、十优歌手 10 名，最具潜力歌手、最受欢迎男歌手、最受欢迎女歌手各 1 名。

七、报名方式

1.线上报名：5 月 17 至 5 月 22 日 20 时，选手可通过加入“第十四届校园十佳歌手报名群”（QQ 群号：397425514）并将报名表发送至邮箱 2817042168@qq.com 处的方式予以线上报名。

2.现场报名：5 月 21 日至 5 月 22 日，10 时至 20 时在中区大学生活动中心、东区操场设立现场报名点，参赛选手可在报名点进行现场报名。

八、注意事项

- 1.参赛形式为个人单独演唱，可自带乐器；
- 2.比赛分为两个赛道：非专业组赛道和专业组赛道；
- 3.参赛选手演唱的歌曲伴奏由选手自备，伴奏带里避免原唱的声音出现，所需服装、化妆品、道具等请自行准备；
- 4.选手自选参赛曲目，要求选取时注意其意义内容健康向上，弘扬时代主旋律，展现新时代青年大学生昂扬向上的精神风采。上报曲目后，无特殊情况不能随意更换参赛曲目及顺序；
- 5.选手需尊重评委，尊重评选结果；服从组织单位的各项安排，按时参加比赛，无故不参加者，视为自动弃赛；
- 6.比赛具体事宜及调整以校团委、文学艺术学院、校学

生会、校研究生会最终解释为准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马永泽 18892991112

赵朋冲 15299950211

黄天月 17590936892

附件：石河子大学第十四届校园十佳歌手大赛报名表

共青团石河子大学委员会



石河子大学文学艺术学院



石河子大学学生会



石河子大学研究生会



2022年5月16日

附件

石河子大学第十四届校园十佳歌手大赛报名表

姓 名		性 别		照 片
民 族		联系方式		
报名组别	○专业组 ○非专业组			
学院专业				
初赛演唱 曲目内容 介绍				